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预案编号：EHS-O-WI-051

预案版本：1.0

编制单位：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

颁布日期：2022年10月08日

目 录

第一章 综合应急预案	1
1 总则.....	1
1.1 适用范围.....	1
1.2 响应分级.....	1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
2.1 应急组织.....	2
2.2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和职责.....	3
3 应急响应.....	6
3.1 信息报告.....	6
3.2 预警.....	9
3.3 响应启动.....	12
3.4 应急处置.....	14
3.5 应急支援.....	17
3.6 响应终止.....	17
4 后期处理.....	19
4.1 污染物处理.....	19
4.2 生产秩序恢复.....	19
4.3 医疗救治.....	20
4.4 人员安置.....	20
4.5 善后赔偿.....	20

4.6 应急救援评估	21
5 应急保障	22
5.1 通信与信息保障	22
5.2 应急队伍保障	22
5.3 物资装备保障	23
5.4 其他保障	23
第二章 专项应急预案	25
第一节 海沧板带厂专项应急预案	25
(一) 熔铸车间铝水跑炉、漏铝专项应急预案	25
(二) 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28
(三) 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32
(四) 防汛防台风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41
(五) 防雷电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56
(六) 易制毒易制爆防盗抢防丢失专项应急预案	58
(七) 食物中毒专项应急预案	60
第二节 海沧铝箔厂生产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62
(一) 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62
(二) 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66
(三) 防汛防台风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75
(四) 防雷电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90
(五) 食物中毒专项应急预案	92
第三节 湖里铝箔厂生产安全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94

(一) 火灾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94
(二) 特种设备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98
(三) 防汛防台风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107
(四) 防雷电灾害专项应急预案	122
(五) 食物中毒专项应急预案	124
第三章 现场处置方案	126
第一节 板带厂现场处置方案	126
(一) 熔铸车间铝水跑炉、漏铝爆炸现场处置方案	126
(二) 熔铸铸造机停水、停电现场处置方案	130
(三) 感应炉停电停水现场处置方案	133
(四) 天然气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36
(五) 油品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39
(六) 板带冷轧机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41
(七) 有限空间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44
(八) 叉车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47
(九) 起重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49
(十) 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53
(十一) 灼烫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55
(十二) 高处坠落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58
(十三) 物体打击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60
(十四)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64
(十五) CO ₂ 中毒窒息现场处置方案	167

(十六) 其他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69
第二节 海沧铝箔厂现场处置方案	171
(一) 天然气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71
(二) 油品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74
(三) 海沧轧机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76
(四) 铝箔四期一步轧机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78
(五) 有限空间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82
(六) 叉车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85
(七) 起重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87
(八) 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89
(九) 灼烫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91
(十) 高处坠落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94
(十一) 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196
(十二) CO ₂ 中毒窒息现场处置方案	199
(十三) 其他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01
第三节 湖里铝箔厂现场处置方案	203
(一) 天然气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03
(二) 油品泄漏及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06
(三) 湖里粗轧机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08
(四) 湖里中、精轧机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10
(五) 有限空间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12
(六) 叉车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15

（七）起重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17
（八）机械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19
（九）灼烫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21
（十）高处坠落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24
（十一）触电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26
（十二）CO ₂ 中毒窒息现场处置方案	229
（十三）其他伤害事故现场处置方案	231
第四章 附件	233
附件 1 生产经营单位概况	233
附件 2 风险评估结论	238
附件 3 预案体系与衔接	239
附件 4 应急物资与装备清单	242
附件 5 应急小组联系方式	247
附件 6 规范格式化文本	260
附件 7 关键的路线、标识和图纸	267
附件 8 有关协议或备忘录	284
附件 9 其他附件	292
附录 A-1 海沧板带厂生产安全事故风险评估报告	321
附录 A-2 海沧铝箔厂生产安全事故风险评估报告	367
附录 A-3 湖里铝箔厂生产安全事故风险评估报告	393
附录 B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416

第一章 综合应急预案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适用的区域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海沧板带厂、海沧铝箔厂和湖里铝箔厂的生产作业区、非生产作业以及进入本公司的车辆和人员。

1.1.2 适用的事故类型

本预案适用于本公司生产、维修、办公过程中存在的爆炸、火灾、机械伤害、灼烫、触电、中毒和窒息、高处坠落、物体打击、其它伤害等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特种设备事故。

1.2 响应分级

按照公司事故风险评估报告，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事故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应急救援能力，将本公司可能发生的事故及事故的应急响应分为三级，具体分级如下：

（1）III级（部门级）应急响应：当事故危害和影响限于本公司岗位、装置或设施范围内，现场班组可以自行处置，由事故发生部门负责人发出指令，操作人员现场密切配合。

（2）II级（公司级）应急响应：当事故危害和影响限于本公司内部，需要由公司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应急救援队伍密切配合。

（3）I级（社会级）应急响应：当事故危害和影响超出本公司范围，上报所在各厂区属地应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等专业救援机构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启动相应级别政府生产安全事故灾难应急预

案。在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到达前，由公司应急总指挥担任现场总指挥。公司应急指挥部配合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开展应急救援工作。当地政府应急管理机构介入时，现场应急指挥权应移交给政府应急管理机构，并做好外部救援力量的配合工作。

2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

2.1 应急组织

为应对生产安全事故，有序、高效地组织指挥事故抢险救援工作，公司成立应急指挥部，对生产安全事故的预警和处置等进行统一指挥协调，应急指挥部是本公司事故应急管理工作的最高领导机构，由质量管理副总裁担任总指挥，生产设备技术副总裁、铝箔/板带工厂负责人、湖里虚线负责人担任副总指挥，分别负责海沧板带厂、海沧铝箔厂以及湖里铝箔厂的现场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指挥，同时，每个厂区分别设置抢险救援组、疏散警戒组、医疗救护组、后勤保障组、通讯联络组共 5 个工作小组，各厂区分别按照工作小组分工设置对应的应急救援队伍，应急组织机构联系方式见附件 5。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如图 2-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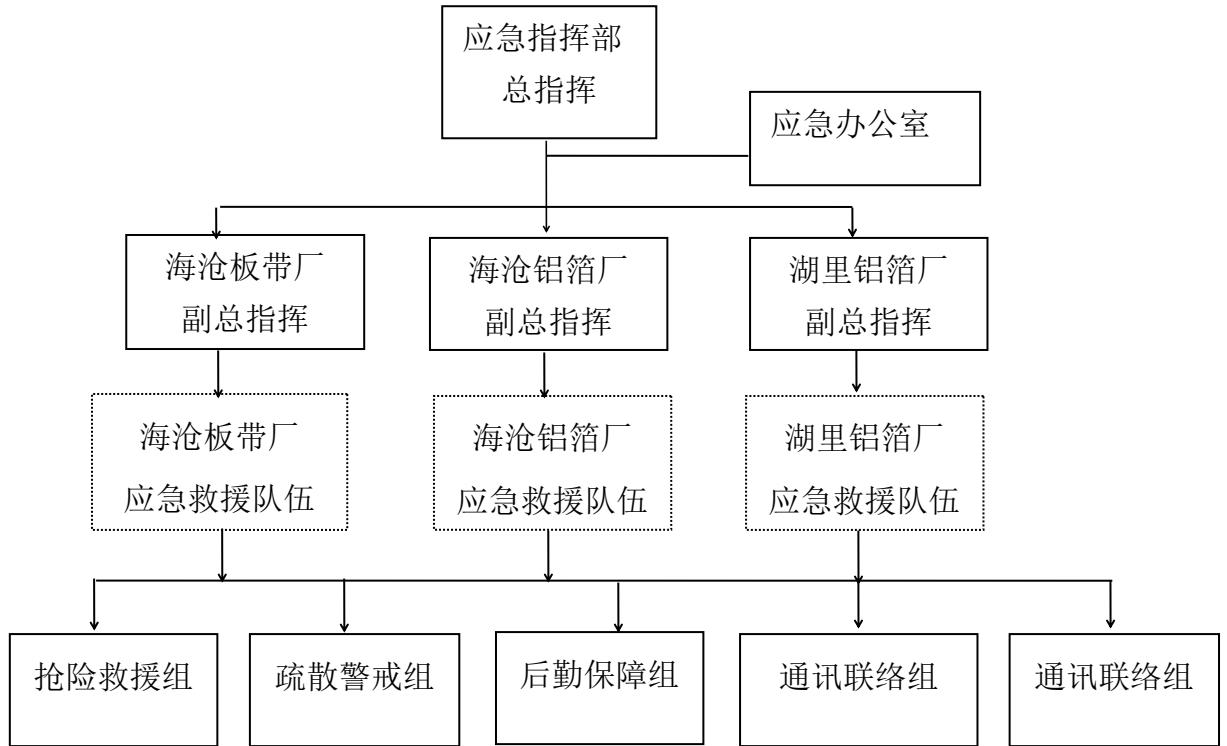


图 1-1 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图

2.2 应急组织机构组成和职责

2.2.1 指挥机构职责

(1) 应急指挥部组成

总指挥：质量管理副总裁

副总指挥：生产设备技术副总裁、铝箔/板带工厂负责人、湖里虚线负责人

下设应急办公室，应急办公室主任由环安健康部经理担任，负责组织指挥部日常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①贯彻执行国家、当地部门、上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及规定；

②组织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应急预案的审批与更新、组织外部评审；

③组建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队伍；

④检查、督促做好生产安全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物质的跑、冒、滴、漏；

⑤有计划组织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培训。

(2) 应急指挥部职责

①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②负责应急队伍的调动和资源配置；

③生产安全事故信息上报及可能受影响区域的通报工作；

④负责应急状态请求外部救援力量的决策；

⑤接受上级应急救援指挥机构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件的处理；

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进行修复、事件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2.2.2 应急工作组职责

公司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时，各应急工作组构成与职责见表 1-1。

表 1-1 应急响应工作组构成及职责一览表

机构	应急职责	负责人或职务
应急指挥部	①负责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组织领导和决策指挥工作，下达应急处置指令； ②审定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指导方案； ③负责公司内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协调，组织生产安全事故的预防与应急准备、应急处置与救援、恢复与重建、评估与总结、信息发布等工作； ④对事故现场进行技术分析，协调事故救援并提供资源保障等工作； ⑤负责调查生产安全事故和事故的起因、人员伤亡、财产损失、性质、影响，总结经验教训； ⑥做好事故发生区域人员的安抚工作，做好伤亡人员家属的稳定工作。	质量管理副总裁
	①协助总指挥做好事故现场指挥和协调工作； ②依照总指挥的指令，进行事故现场协调指导；	生产设备技术副总裁、铝箔/板带工厂负责人、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p>指挥</p> <p>③必要时代表指挥部对外发布有关信息； ④总指挥不在岗时，代理执行总指挥职责。</p>	湖里虚线负责人
应急办公室	<p>①接受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并迅速做出应急响应； ②完成应急指挥部下达的任务； ③负责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的组织协调和具体的领导、指挥工作和相关保障工作。 ④与保险部门一起做好伤亡人员、环境污染、财产损失的理赔工作； ⑤组织安全生产事故调查。</p>	环安经理/主任
抢险救援组	<p>①组织实施抢险抢修工作； ②负责对设备设施进行紧急停机、抢修以及转移疏散重要物资等； ③抢救现场伤员关至安全地带，由医疗救护组负责急救及送医院治疗； ④协助对现场污染物浓度进行取样，监测结果提供给应急指挥部，供应急指挥部决策参考；控制污染源，防止污染物进一步扩大； ⑥负责抢险救援结束后现场善后处置和生产恢复工作。</p>	属地设备部经理/主任
疏散警戒组	<p>①负责具体实施抢险抢修过程中现场警戒、维持好现场，禁止非专业应急人员进入现场，做好交通管理工作； ②当需要疏散时，组织人员有序疏散； ③在指定集合点组织人员进行清点人数； ④负责应急抢险工作中现场急救、伤员运送工作； ⑤负责应急结束后现场警戒、维持好现场。</p>	属地生产经理 属地带班主管
医疗救护组	<p>①熟悉公司内危险物质对人体危害的特性及相应的急救措施。 ②负责医疗救护对现场受伤人员医疗救护，组织引导外援救护队的现场抢救受伤中毒人员及护送转院工作。 ③事故发生后，应迅速做好准备工作，伤者送来后，根据受伤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对伤者进行急救，重伤员及时送医院抢救。 ④当公司急救力量无法满足需要时，及时报告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并向其他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迅速转移伤者。</p>	属地急救员 医生
后勤保障组	<p>①负责物资保障和组织抢险救援物资的供应和运输，生活必需品的供应。 ②负责各应急救援器材和药品和维护管理，储备足量的应急救援器材和药品，并能随时取用。 ③负责应急期间受影响人员相关信息的统计和跟踪，制定受影响人员的安置方案； ④负责事故损失统计并申请相关保险索赔等工作。</p>	行政部经理/主任
通讯	<p>①负责应急信息收集和组织 24 小时应急值班工作；</p>	环安主任

<p>联络组</p>	<p>②接收生产安全事故的报告，持续跟踪事故动态，负责预警信息发布；及时向应急指挥中心汇报，接受并传达指令； ③按照应急指挥中心指令，统一对外联系，按照指令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生产安全事故信息； ④协调和调动公司内应急资源。 ⑤负责事发状态下紧急通知各应急救援小组进入应急响应； ⑥传达总指挥救援命令，做好总指挥与各应急救援小组的联络、协调工作； ⑦负责联络通知外部支援救护单位协助事故救援。</p>	
------------	---	--

3 应急响应

3.1 信息报告

3.1.1 信息接报

(1) 应急值守电话

公司保安室设有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海沧板带厂（6899162）、湖里铝箔厂（5699199）、海沧铝箔厂（6531922）。各应急小组人员手机实行 24 小时开机，发生紧急情况时通过手机联系、传达信息。

(2) 事故信息接收

①公司员工发现突发事故即将发生或正在发生时，应立即报告保安室、事发部门相关负责人；

②有关部门接到报警后，如不属于本部门职责范围的要根据事故性质立即转告有关责任部门负责人或责任人；

③现场当班人员发现突发事故即将发生或正在发生时，现场发现人员立即中断作业，并在第一时间以呼喊等方式警告暴露于危险的第一人群（如操作人员），同时通知当班主管或部门负责人（必要时可越级汇报）；

（3）内部通报

①保安室接收到事故信息后，立即报告当班主管，当班主管立即确认现场事故情况并通知部门负责人，告知险情基本情况及人员伤亡情况。

②部门负责人在接到事故信息后，根据接报的事故信息，初步判定险情等级，根据险情等级继续上报事故信息。

发生Ⅲ级险情事故时，现场第一发现人立即通知/报告保安室或当班主管，保安室或当班主管将事故信息上报到部门负责人。若发生人员中毒、晕倒、伤亡等涉及员工生命安全险情的，部门负责人应立即报告到应急总指挥。

发生Ⅱ级险情事故时，现场第一发现人立即通知/报告保安室或当班主管，保安室或当班主管将事故信息上报到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接到事故信息后，逐级报告到应急总指挥。

发生Ⅰ级险情事故时，现场第一发现人立即通知/报告保安室或当班主管，当班主管或保安室立即部门负责人，部门负责人立即报告应急总指挥。必要时，当班主管或保安室可直接越级报告应急总指挥或外部救援机构（110、119、120）。

③根据现场险情等级变化，当班主管或部门负责人及时向应急救援指挥部补报事故信息。应急报告可用电话口头初报，报告内容包括事故简要经过、类型、人员伤亡、事故原因、已采取措施等。

（4）信息上报

①本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总指挥接到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启动

相应事故应急预案，或者采取有效措施，组织抢救，防止事故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应急总指挥或授权副总指挥应在事故发生后 1 个小时内电话口头或书面向海沧区应急管理局和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书面报告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及时进行报送（格式参考附件 6）。

②报告事故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事故发生单位概况；
- b.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事故类型以及事故现场情况等；
- c.事故的简要经过；
- d.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 e.已经采取的措施及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
- f.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

（5）外部单位通报

根据事故性质、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当发生Ⅲ级以上险情或险情升级到Ⅲ级以上时，应急救援指挥部还应将事故险情电话通报给友邻企业进行预警，以便事故影响范围扩大时，友邻企业一是可以及时组织人员疏散和应急响应，减少人员和财产损失；二是能够及时做好支援本公司的准备。

3.1.2 信息处置与研判

接到事故报告后，事发部门负责人或现场应急指挥应根据事故的性质、严重程度、影响范围和可控性，对事故进行研判，上报公司应

急指挥部决定是否作出预警或应急响应启动的决策：

(1) 若达到Ⅲ级（部门级）响应启动条件，自动启动Ⅲ级响应进行现场处置；若事态存在较大扩大可能性，由部门负责先期应急处置，应急指挥部接到事故信息后进行初步研判，通知各应急小组做好预警和应急响应准备，实时跟踪事故发展，做好响应升级准备。

(2) 若达到Ⅱ级（公司级）响应启动条件，由应急总指挥宣布启动Ⅱ级响应，下达应急指令，各应急小组迅速开展应急响应；

(3) 若达到Ⅰ级（社会级）响应启动条件，启动Ⅰ级响应，由应急总指挥负责临时指挥并向海沧区应急管理部门等外部救援单位请求支援，外部救援单位到场后负责现场应急指挥。

(4) 响应启动后，应急指挥部及时跟踪事态发展，科学分析处置需求，及时调整响应级别，避免响应不足或过度响应。

3.2 预警

3.2.1 预警启动

(1) 预警发布渠道

预警信息的发布和解除主要发布途径有公司微信群、电话紧急通知、广播喇叭、消防警报器或组织人员通知等方式进行，对特殊场所和警报盲区应当采取有针对性的通知方式。

(2) 预警方式

①当应急救援指挥部发现或获取到预警信息并进行研判，事故信息反应的事态有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并在本公司可控范围内，该信息作为本公司的预警信息，经本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通过微信群、电

话等方式进行预警信息发布，本公司进入预警准备阶段，人员组织疏散并采取相应的措施，预防事故发生；

②当应急救援指挥部认为信息反应的事态，超过本公司处置能力时，或事故有可能涉及到外部单位的人员、设施的安全时，应请求应急升级，启动上一级预案，依此类推，直至启动政府应急预案。同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通报友邻企业做好人员疏散和应急支援响应。

(3) 预警内容

预警信息的内容包括：当前事故现场情况；事故已经采取的措施及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事故预警级别、响应级别、可能影响的区域或范围、应重点关注的事项和建议采取的措施等内容。

3.2.2 响应准备

(1) 队伍准备

根据应急工作需要，公司指挥部下设 5 个应急救援小组（各应急小组人员名单见附件 5）：抢险救援组、疏散警戒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通讯联络组，各应急救援小组组长通知各小组人员集结并清点人员。

(2) 物资及装备准备

后勤保障组按照应急物资清单存放点，将公司应急物资及装备进行盘点并运送到指定集合点。公司应急物资和装备由各部门管理人员负责定期检查维护，物资和装备不足时及时向公司申报。公司应急物资及装备情况见附件 4。

(3) 后勤及通信准备

后勤保障组负责联系事故可能消耗较大的或者缺少的应急物资的单位进行配送，保障和组织抢险救援物资的供应和运输，联系生活必需品供应商做好供应准备。

应急救援队伍相关人员熟悉应急参与部门、人员的联系方式，以及能快速通知上级应急单位和外部应急机构的通讯信息。整个厂区采用电话报警的方式。

- (1) 建立应急人员通讯录，定期确认各联络电话，及时更新；
- (2) 各岗位、人员负责维护配备使用的电话，确保完好；
- (3) 各应急工作组人员手机必须保持 24 小时开机，号码如有变更，应及时进行更新。

同时，通讯联络组负责做好以下工作准备：

- ①在公司微信群发布、电话通知或启动公司消防警报等方式发布预警信息，告知公司全体员工做好应急疏散准备；
- ②及时向应急工作小组传达应急救援指挥部的指令以及向友邻企业通报预警信息；
- ③确保网络畅通，便于跟踪网络舆情以及上报事故信息等；
- ④编写事故快报或对外发布信息内容，做好向上级部门和对外发布事故信息的准备。

3.2.3 预警解除

有事实证明未引起安全生产事件或经过现场处置引起预警的条件消除或生产安全事故风险已解除时，由应急救援指挥部或总指挥立即宣布解除预警，由通讯联络组通过公司内部微信群、电话等方式通

知公司全体员工、周边企业及相关部门预警解除。

3.3 响应启动

3.3.1 应急会议召开

应急指挥部在接到事故报警后，当响应等级达到Ⅲ级并伴有涉及人员生命安全情况或响应等级达到Ⅲ级以上即超出部门救援能力时，应急指挥部立即召开生产安全事故应急会议，由应急总指挥部署应急救援任务，各应急救援小组按照分工和部署要求开展应急救援行动。

3.3.2 信息上报

(1) 事故发生后，应急总指挥或授权副总指挥在事故发生后按照内部要求的报告时限向海沧区应急管理局以及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以及上级公司报告。

(2) 应急总指挥授权通讯联络组组长或副总指挥报告外部救援机构（110、119、120）请求支援。

(3) 通讯联络组立即通报友邻企业做好人员疏散和应急支援。

(4) 任何人严禁缓报、瞒报、隐匿不报及阻止他人报告。

3.3.3 资源协调

当发生事故时，出现应急救援人员不足或者应急物资不足时，由应急指挥部统一进行协调，一是从其他厂区调集应急救援人员和应急救援物资赶往事发地参与应急救援；二是通知友邻企业进行支援。

3.3.4 信息公开

当公司发生Ⅲ级、Ⅱ级事故时统一由主总指挥或授权副总指挥接受外部媒体采访，对外发布事故信息，其他人员无权擅自对外发布。

当公司发生 I 级事故时，应急指挥部应配合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做好事故现场新闻发布和信息公开，正确引导媒体和公众舆论，及时、准确向新闻机构、媒体通报事故信息。

3.3.5 后勤及财力保障工作

调拨安全生产经费用于应急救援，安全生产经费不足的及时提报应急总指挥审批。由后勤医疗组负责公司应急物资、应急装备以及生活必需品等的采购，做好采购账目。

3.3.6 应急响应程序示意图

公司应急响应程序分为接警、判断响应级别，应急启动、控制及救援行动，扩大应急，应急结束和后期处置等步骤。

一旦发生事故，最先发现的现场人员必须立即报告本班领班，领班负责并实施先期应急响应行动并上报公司应急办公室，公司应急办公室接警后，立即根据事故等级进行上报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行动。

应急响应程序流程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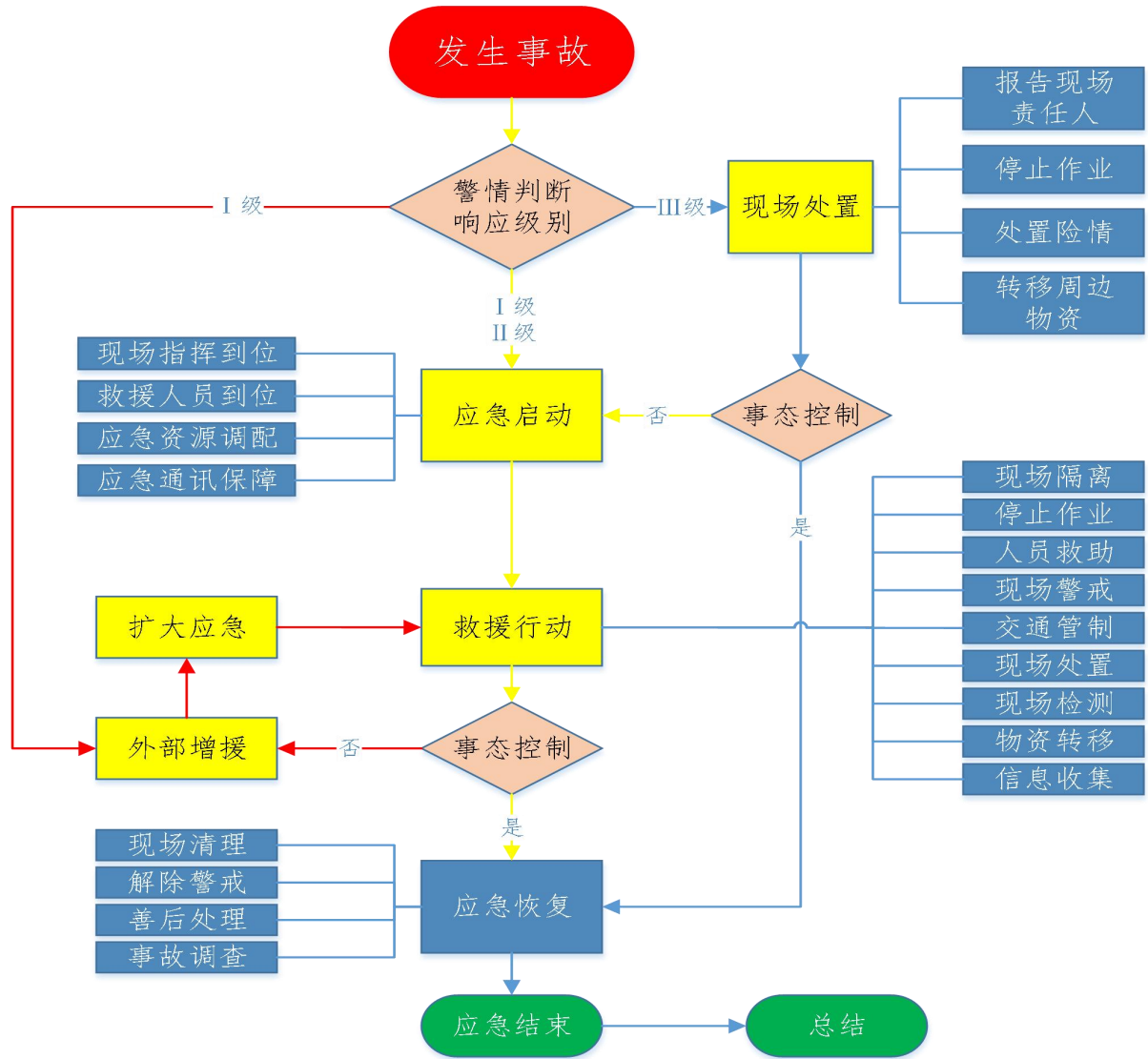


图 3-1 应急响应程序流程

3.4 应急处置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时，事故现场应做到以下应急处置措施：

(1) III级响应

事故发生后，事故区域带班主管立即把现场情况上报部门负责人；带班主管为临时现场指挥，开展以下应急救援行动。

- ①发现受伤的人员立即转移到安全区域；
- ②组织本班人员灭火/拉事故区域电闸等；

- ③对事故区域进行警戒，杜绝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
- ④转移可能波及到的危险化学品；
- ⑤公司应急指挥部到场后，主动移交现场指挥权；
- ⑥总指挥到场后，观察和判断事故发展趋势，如果险情得不到有效控制或处置不当造成险情升级，需对应急响应进行升级；
- ⑦应急行动结束，进行应急恢复。

(2) II级响应

事故发生后，事故区域带班主管立即把现场情况上报给部门负责人或应急办公室；带班主管为临时现场指挥，开展以下应急救援行动。

- ①发现受伤的人员立即转移到安全区域；
- ②组织本班人员灭火/拉事故区域电闸等；
- ③对事故区域进行警戒，杜绝无关人员进入危险区域；
- ④转移可能波及到的危险化学品；
- ⑤公司应急指挥部到场后，主动移交现场指挥权。

应急指挥部接警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到位，应急救援人员、器材到位，开展以下应急救援行动。

- ①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到位后，了解事故现场险情，判断控制能力和发展趋势；
- ②抢险救援组：正确穿戴个人防护用品，防止发生二次伤亡事故；负责现场人员搜救/转移工作；负责现场灭火/控制危险源等；对设备设施进行紧急停机、抢修等工作；立即判断，事故及救援行动是否会对环境造成影响，如有影响立即采取措施（污水引出事故池，收集泄

漏物等)；配合其他应急救援小组行动；执行总指挥的抢险指令并及时报告抢救情况；

③通讯联络组：按照应急指挥部指令，统一对外联系，按照指令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生产安全事故信息；传达总指挥救援命令，做好总指挥与各应急救援小组的联络、协调工作；联络通知外部支援救护单位协助事故救援。

④疏散警戒组：按照确定的疏散、撤离的方式、范围、路线，对事故现场周围可能危及人员实施紧急疏散、撤离；事故现场隔离区的划定和安全警戒，设置警戒线和标识，防止无关人员进入事故区域；厂区内交通疏导和保障消防、救援物资车辆通道畅通；事故现场疏散后的人员清点；

⑤后勤医疗组：到达现场后迅速开展对受伤人员的现场急救处理；
伤亡人员的临时安置；配合医院救护人员对现场伤亡人员进行紧急救护；协调事故抢险、抢修时所需物资的点检工作；负责应急物资供应和运输工作；

⑥通过应急救援行动的开展，事故险情如果得不到控制或影响扩大，需立即对应急响应进行升级，向外部救援力量求救；

⑦外部救援力量到场后，移交现场指挥权，全力配合应急救援；

⑧应急救援结束，进行事故调查，然后应急恢复。

(3) I级响应

事故发生后，事故区域带班主管立即把现场情况上报给应急指挥

部和外部救援部门（119、120、110 等）；带班主管为临时现场指挥，开展现场应急救援行动。

应急指挥部接警后，立即通知各应急小组到位，应急救援人员、器材到位，开展应急救援行动，各应急行动小组，按照各自的应急职责开展应急救援行动，安排人员到主要路口引导外部救援队伍快速进入事故区域；

外部救援队伍到达后，现场总指挥主动汇报事故情况，移交现场指挥权，配合外部救援力量开展应急救援。

应急救援结束后，保护好现场，配合事故调查。

3.5 应急支援

II级事故发生后，在事故抢救抢险过程中，应急指挥部应注意评估事态发展，若事态扩大，公司自身抢救力量不足，事故无法或可能无法得到有效控制时，应急总指挥需立即对应急响应进行升级，向外部救援力量求救，外部应急支援联络电话参见附件 6，并启动上一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实施扩大的应急响应。

外部救援队伍到达后，总指挥主动汇报事故情况，移交现场指挥权，配合外部救援力量开展应急救援。

应急救援结束后，保护好现场，配合事故调查并有序组织应急恢复。

3.6 响应终止

3.6.1 响应终止条件

经应急处置后，公司应急指挥部确认满足应急预案终止条件时可下达终止指令。

凡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即满足应急终止条件：

- (1) 事故现场得到控制，事故预警条件已经消除；
- (2) 事故造成的危害已经被消除，无继发可能；
- (3) 事故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
- (4) 受伤人员得到妥善救治以及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 (5) 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

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3.6.2 应急终止的程序

(1) 应急指挥部确认终止时，经应急总指挥批准后发布应急终止信息。

(2) 应急总指挥批准后，由通讯联络组或各应急工作小组组长传达应急终止命令。

(3) 应急状态终止后，公司应急救援小组根据政府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风险评估工作，直至可能导致次生、衍生事件的隐患已消除。

(4) 若公安、消防参加灭火救援，或政府启动应急救援，事态得到有效控制后，由公安、消防部门或政府宣布应急救援工作结束。

4 后期处理

4.1 污染物处理

根据灭火、抢险后事故现场的具体情况，事故发生部门负责依照公司相关管理规定对污染物进行处理，避免环境污染，现场洗消由抢险救援组负责。

根据公司现况，发生事故可能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以下几种：

4.1.1 废水：统一收集至事故应急池。

4.1.2 应急救援工作人员使用过的衣物、工具和设备：集中收集，处理后符合要求的可继续使用，其余作为危险废物统一储存并送签约资质公司处置；

4.1.3 泄漏的原辅料：大量泄漏引流至事故池或集流坑统一收集，可用泵打回罐内；小量泄漏采用可吸附材料覆盖吸收，吸收的材料送具有处置资质环保公司处理；

4.1.4 配合有关部门对环境污染事故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4.2 生产秩序恢复

(1) 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为使生产、工作、生活尽快恢复到正常状态，公司各级人员应采取必要的措施或行动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件。

(2) 抢险救援组在事故后迅速研究事故善后恢复方案，并在事故现场调查结束后，重大事故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现

场清理、设备抢修、生产恢复工作。

(3) 后勤保障组负责对应急过程中消耗、使用的应急物资、器材进行补充，使其重新处于应急备用状态。

4.3 医疗救治

医疗救护组负责受伤人员初步医疗救治工作，伤势过大，公司医疗救护人员不能处理时，及时拨打 120 急救电话或就近送医治疗。受伤人员较多的，救护照顾，分批送医，及时做好伤病员及家属的安抚工作。

4.4 人员安置

(1) 疏散警戒组统计事故伤亡人员及身份确认，合理安排伤亡人员救治，并做好家属通知工作。当疏散和安置工作超出公司能力时，公司应及时向海沧区政府提出支援请求，做好安置工作。

(2) 其他因事故发生所需的人员安置工作。

4.5 善后赔偿

(1) 由公司应急办公室负责或积极配合政府组织的调查组进行事故调查，并结合调查结果对事故中的伤亡人员及家属按有关政策，处理有关赔偿及保险事务。

(2) 公司开展事故调查，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进行调查和处理。

(3) 及时申报财产保险索赔，抢险救援组负责对接现场财产损

失统计。

4.6 应急救援评估

4.5.1 应急响应和救援工作结束后，由应急办公室牵头，按事故“四不放过”原则，认真分析事故原因，制定防范措施，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类似事故发生。

4.5.2 应急救援工作总结由应急总指挥主持编制，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 事故情况，包括事故发生时间、地点、波及范围、损失、人员伤亡情况、事件发生初步原因。

(2) 应急机构反应的及时性；应急组织的协调配合情况；应急设备的适用性和充分性。

(3) 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

(4) 事故处置能力评估：处置过程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

(5) 对预案的修改建议。

4.5.3 应急办公室负责对应急指挥部指令、应急救援工作总结、值班记录等资料进行汇总、归档，组织专家对应急救援过程和应急救援保障等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提交总结评估报告。负责组织定期对预案进行修订。

4.5.4 公司应急办公室负责审查上报材料，按规定报地方政府相关主管部门。

5 应急保障

5.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 建立生产安全事故紧急通讯录（见附件 5），明确公司应急工作上下通信方式、联系部门和联系人。保安室 24 小时有人值班，便于发生突发事情时迅速联络通报。

(2) 应急通信以电话联系为主，书面报告用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传递，并用电话确认对方接受情况。

(3) 现场应急通信方式以微信群、消防警报、现场电话通知等多种方式。

(4) 事故现场使用手机时必须在安全地带进行。

5.2 应急队伍保障

公司按照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指挥、通信系统和应急工作责任制，形成简明有效的指挥和工作协调机制，并按“平战结合”要求，组织、训练应急队伍。

应急救援人员因各种原因不能或暂时不能履行自己承担的应急职责，必须有明确的顶替人员及其联系方式，并经部门负责人批准同意后上报应急救援办公室报备。

此外，保持与周边企业、消防部门等的日常联系，以便紧急情况能及时请求支援。

5.3 物资装备保障

5.3.1 应急和救护设备的配置

公司内配备一定的应急设备和防护用品，以便在发生安全事故时，能快速、正确的投入到应急救援行动中，以及在应急行动结束后，做好现场洗消及对设备的清理。配备的各类应急救援装备器材物资见附件 4。

5.3.2 应急和救护设备的管理

5.3.2.1 所有应急设备、器材都有专人管理，保证完好、有效、随时可用。公司已建立应急救援设备器材台帐，记录所有设备、器材名称、型号、数量、所在位置、有效期限，且都有管理人员姓名，联系电话。

5.3.2.2 保证应急物资及装备随时完好备用，任何人不得损坏或挪作他用。随时更换失效、过期的药品、器材，并有相应的跟踪检查制度和措施，安全管理员负责定期对应急物质的备用情况进行抽查。

5.3.3 资料存放地点、保管人

消防设施配置图、工艺流程图、现场平面布置图和周围环境地区图、气象资料、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互救信息等资料均应备份存放在应急办公室，保管人由应急办公室值班人员担当。

5.4 其他保障

5.4.1 经费保障

公司参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与财政部联合发布的，财企〔2012〕16号）规定标准提取，在

成本中列支，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应急处置体系建设、监控设备定期检测、应急处置物资采购、应急处置演习和应急人员培训等。保障应急状态时公司应急经费的及时到位。

5.4.2 治安保障

疏散警戒组负责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工作，加强对重要物资和设备的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及时疏散群众。必要时请求区公安局和当地派出所协助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工作。

5.4.3 技术保障

事故应急救援期间，公司内部抢险人员及安全管理人员，负责研究制定抢险救灾技术方案和措施，解决事故抢救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难题。必要时向外部救援队伍、安全生产专家等咨询制定方案。

5.4.4 医疗保障

行政部门负责应急处置工作中的医疗卫生保障，组织协调公司医疗力量配合外部医疗救护队伍实施医疗救治，并根据事故造成人员伤亡特点，组织落实专用药品和器材。公司海沧厂区附近的医疗机构有新阳医院、长庚医院；湖里厂区附近的医疗机构有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厦门医院、厦门市中医院等，发生事故时或超出公司医疗救治能力时，可以迅速送达医院治疗。

5.4.5 后勤保障

公司配置有灭火器、消防栓、空气呼吸器等各类应急物资，对应急物资定期进行维护检查，确保必备物资的质量、数量满足需求。具体物资清单详见附件 4。

附件 7-3 周边情况分布图



海沧板带厂周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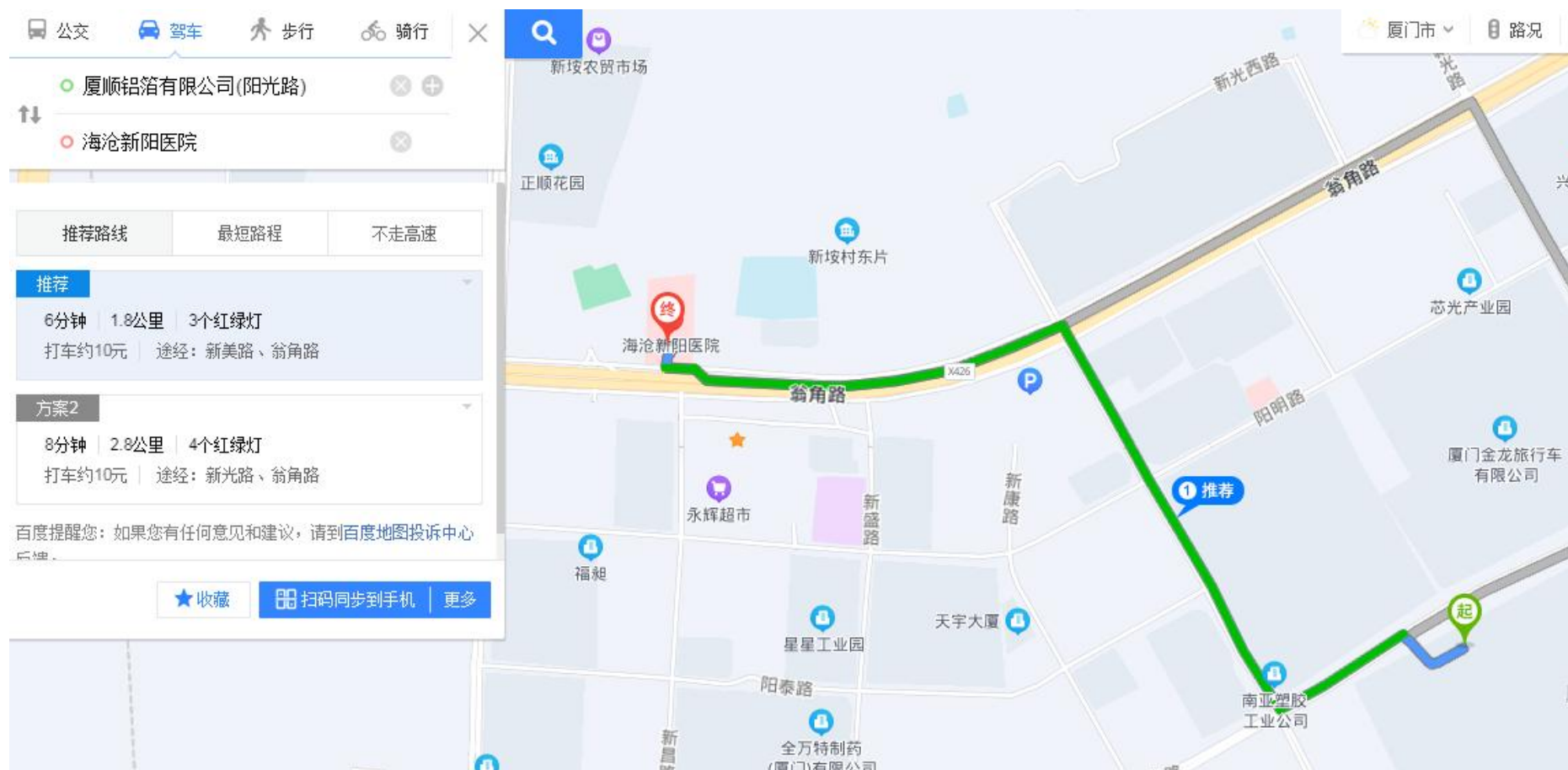


海沧铝箔厂周边分布图



湖里铝箔厂周边分布图

附件 7-4 医院路线图



海沧铝箔厂至新阳医院路线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海沧板带厂至新阳医院路线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海沧板带厂至长庚医院路线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湖里铝箔厂至厦门市中医院路线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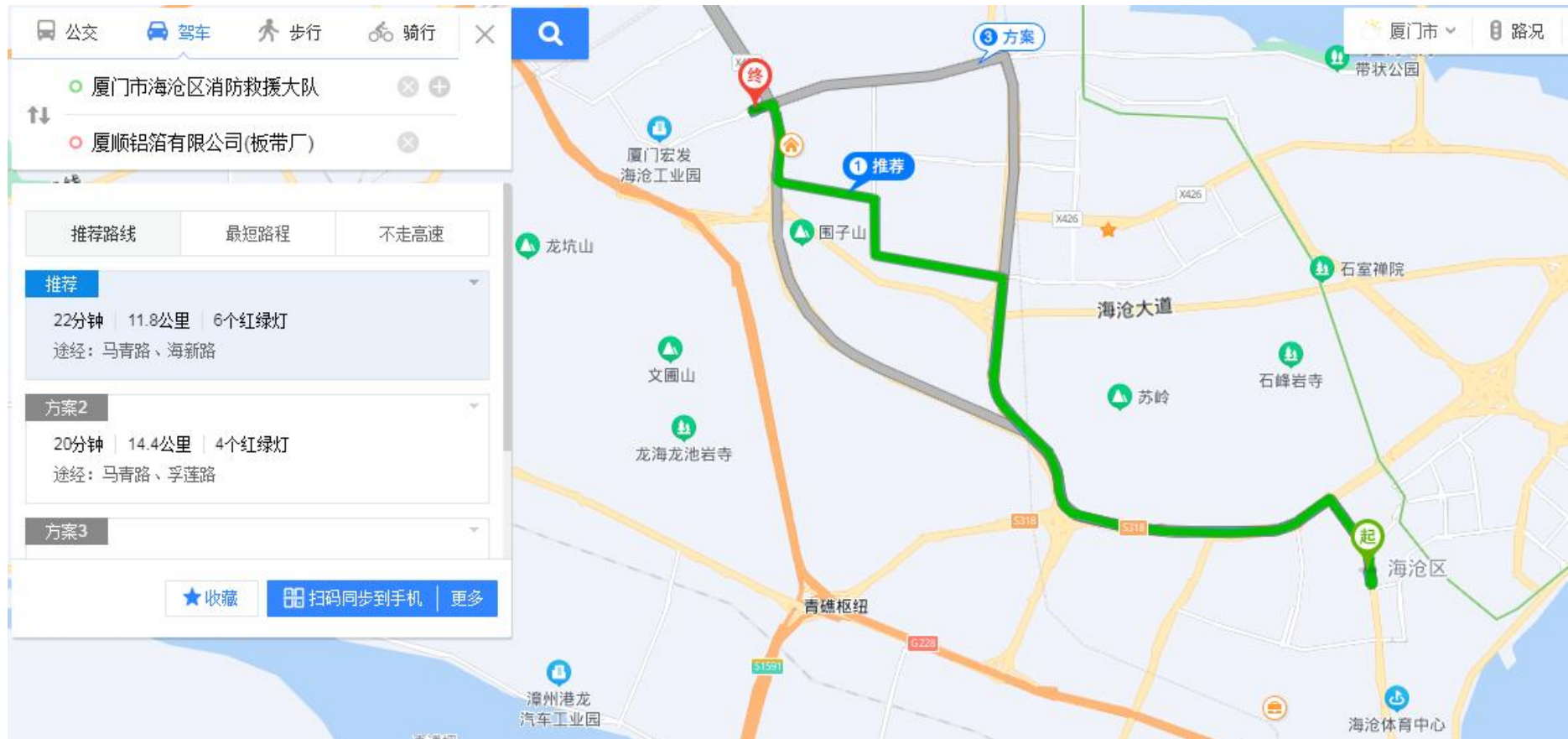


湖里铝箔厂至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厦门医院路线

附件 7-5 消防救援路线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2.外部应急资源

(1) 单位互助

与我司友邻公司等单位签订应急救援互助协议，友邻单位出现突发生产安全事故时，可确保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当应急物资、装备、人员不足时，各家企业紧急联动、互相调配；当生产安全事故影响范围超出公司厂区范围时，可以相互报警，请求支援或撤离疏散，确保突发事故时将事故损失降至最低。

(2) 请求政府协调应急救援力量

当事故扩大化需要外部力量救援时，从海沧区应急管理局、海沧消防救援大队、海沧区生态环境局等区域联动部门，可以发布支援命令，调动相关政府部门进行全力支持和救护，外部救援主要联系方式详见表 2-1。

表 2-1 外部支援联系方式一览表

分类	单位名称	电话号码
湖里铝箔厂周边单位	亨国（厦门）精机工业有限公司	5657161
海沧铝箔厂周边单位	德彦纸业（厦门）有限公司	6512288
海沧板带厂周边单位	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06731
消防救援	厦门市公安消防支队	0592-5302222
	海沧区消防救援大队	0592-6059877
	湖里消防救援大队	0592-5727119
应急管理	厦门市应急管理局	0592-2035555
	湖里区应急管理区	0592-5653025
	海沧区应急管理局	0592-6583793
	厦门市重大危险源监控中心	0592-2699967
生态环境	厦门市生态环境局	0592-5182600
	湖里区生态环境局	0592-5709713
	海沧区生态环境局	0592-6055636
	厦门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0592-2233072
公安	厦门市公安局	0592-2262009
	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分局	0592-5727520
	厦门市公安局海沧分局	0592-6051012
医疗、卫生	湖里区卫生健康局	0592-5575910
	海沧区卫生健康局	0592-6055613
	厦门市中医院	0592-5579686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厦门医院	0592-3501990

	长庚医院	0592-6203456
	新阳医院	0592-6518280
	海沧医院	0592-6058120
其他	劳动保障	12333
	环保专线	12369
	报警求助	110
	火灾报警	119
	医疗急救	120

3.应急资源不足与差距分析

根据风险评估结果，厦门厦顺铝箔有限公司存在多种事故类型，各厂区事故类型也略有不同，针对各厂区可能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及事故隐患可能发生的场所以及对公司现有内外部应急资源调查，本公司的应急资源基本能够满足应急需求，具备应急救援的能力，建议企业进一步针对每年危险源辨识评价情况适时补充所需应急物资，同时做好应急物资的日常维护管理和使用培训。